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讀書會

閱讀心得報告

班 級	資處 2-1	學生姓名	蔡捷安		
研讀書名	永遠的好朋友	書籍作者	珍妮佛·韋納		
出版單位	泰電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	2011 年 01 月 01 日	版次	初版
班級導師	陳宗儀老師	國文老師	朱自強老師		

心 得 報 告 內 容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作者珍妮佛·韋納有著都會療癒天后的稱號，著有《慾望單人床》及《偷穿高跟鞋》等較知名的作品，筆調主要是以幽默溫馨的方式呈現。

薇樂莉和愛笛自高中撕破臉後便各奔東西，兩人一個為校園裡的人氣王，而另一個則是大家都想欺負的倒楣鬼。成人後的某個夜晚，愛笛突然發現失聯已久的好友一臉驚慌的出現在她家門口向她求助。此書透過描述愛笛內心情感的糾結呈現知己即使經過重重波折但友誼仍會長存。

二、內容摘錄：

亞德勒母女在六月底搬過來，七月時薇樂莉和我已經形影不離。每天清晨，我起床之後就會到客廳窗戶對她招手，她看到我總會咧嘴一笑，也對我揮揮手。中午，等我和裘恩從育樂中心的夏日活動營回到家之後，薇樂莉就會坐在我家門前階梯上，穿著由長褲剪短的抽鬚短褲和過大的人字拖。有時候她會讀百科全書、有時候她會拿口袋裡的紅色橡皮球出來拍，但大部分的時候她只是靜靜地坐在那裡等，在黏膩的暑氣下顯得沉穩有耐心。我媽會幫我們做中飯，如果我爸在家就會和我們一起吃三明治、洋芋片、醃辣椒、水果盤，還有我們自己混合汽水和果汁做出來的鄉村特調檸檬汁。(p. 47)

三、我的觀點：

原本相信彼此會是一輩子最好的朋友，自從高中撕破臉後卻不再聯絡，薇樂莉是一個外表漂亮、個性外向，在校園裡受每個人歡迎的人氣王，而愛笛則是身材圓潤、個性膽小害羞，大家都想欺負的倒楣鬼。十五年後，薇樂莉成為電視台的氣象主播，愛笛則是一個人住在爸

媽留給她的房子裡，在網路上尋找自己的真命天子。愛笛結束了一場失敗相親回到家的那個晚上，發現曾經是好姊妹的薇樂莉站在門口，一臉害怕，袖口還有血漬，並且對她說的第一句話竟然是「你可以幫我嗎？拜託？」

其實在看這本書的時候，有覺得很生氣的時候，當然不是因為書的內容寫得不好，而是故事裡的人物－薇樂莉，她那令人受不了的自我的個性還有那不負責任、發生事情的第一個念頭就是逃避，不會冷靜下來好好的想辦法，而最讓我感到憤怒的是高中發生的那件事，她為了自保、為了不要讓她自己受到傷害，她可以去傷害那個想跟她當一輩子好朋友的愛笛，這些都是讓我沒有辦法理解跟接受的，我也覺得我一輩子都不會跟這種人成為好朋友！我想，如果我是愛笛的話，再遇到薇樂莉的那個晚上，我會很掙扎到底要不要幫助她、讓她進家門，不想幫她是因為想要為高中的事情報仇，讓她體驗看看被好朋友拋下的感覺是多麼的痛苦、多麼的受傷，但是另一方面心裡還是會覺得開心，代表著那十五年來薇樂莉其實並沒有忘記我，而且遇到困難且無助的時候第一個想起的還是我，代表她仍然還是把我當做她的好朋友。

事實上，我一直覺得「朋友」這個角色在每個人的一生中都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大家都需要朋友在自己難過時一起哭泣、無聊時一起玩樂、生氣時一起怒罵、孤單時一起分享喜怒哀樂的大小事，也都希望自己的朋友是了解自己的。而友情其實也如同世上所有感情一樣，是需要用心去經營的，所以當今天若是一個被自己用心對待的朋友，選擇去背叛朋友對他的信任，這對任何人來說都會是非常難受的，而這種的傷痛我想是很難撫平吧！而愛笛就是那位遭到自己知心好友背叛的可憐女孩，不顧一切的揭開校園風雲人物的卑劣事蹟，卻因為好友的謊言而使自己的青少年時期遭人恥笑。因此，整本書其實一直在描述愛笛糾結的心境，我是佩服愛笛的，因為她在走過風風雨雨後還有面對新生活的勇氣。所以我想在愛笛內心深處其實住著一個渴望愛的小女孩，因為被好友背棄、從小活在優秀哥哥的陰影、自青少年時期便因為她圓潤的身材而飽受大家的恥笑等等，所以在父母相繼過世、哥哥發生車禍導致心智年齡退化，只剩下自己孤獨地活著的愛笛才會決定再次接受好友吧！

四、討論議題：

若是華人世界放棄血緣的羈絆這種傳統，還能以什麼作為彼此間連繫的依據？或是西方社會若是不怎麼注重血統，那麼如何才能心無罣礙的付出？